

西电常变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
项目工程设计
招标文件

标段编号：A3204041839000090001



招标人：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张良县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良县

招标代理机构：东方（西安）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薛勤

编制人：王滨

发放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

常州市建设工程招标公告（7.0项目）

1. 招标条件

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由常州市钟楼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以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钟政务办备（2025）454 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有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100.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西电常变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工程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建设地点：该项目位于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新闸街道运河路 130 号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

2.1.2 建设规模：拆除西电常变原厂区特高压变压器电抗器总装配厂房南侧的两座钣焊车间和露天钢材库，将特高压变压器电抗器厂房向南续建，形成一条完整的特高压变压器电抗器生产线。同时在续建厂房南侧贴建辅助用房，新增建筑面积约 2.44 万m²。贴建辅助用房与现有办公楼的连接设计。

2.1.3 质量标准：设计必须满足国家相应规定要求，符合相应阶段设计深度要求，并通过相关审核。

2.1.4 设计进度要求：90 日历天（合同签订后，收到发包人提交的相关资料后 30 天内提交项目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及总平图设计；60 天内提交项目初步设计；90 天内提交项目建筑施工图设计，公用设施管路和现有厂区的连接设计）。

2.1.5 投资总额：18959.2 万元

2.1.6 标段估算价：223.16 万元

2.1.7 本次招标范围：（1）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及总平图设计：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包括新建建筑的平、立、剖，鸟瞰图、单体透视图、各专业设计说明及当地规划部门对设计方案报建的其他要求。（2）项目初步设计：包含项目初步设计、项目概算及相关图纸。（3）项目施工图：新建厂房的建筑专业图纸（打桩图、基础图等）；结构专业图纸（钢结构加工图等）；给排水专业图纸（消防用水、给排水、设备循环水图等）；配电专业图纸（建筑配电、供电、设备配电图）；暖通专业图纸（通风设计图和空调系统图等）；水、电、气、汽、污水、雨水、道路、绿化、监控、数据通讯等公用系统的布置；连接施工图；设备订货后提供设备安装的基础图纸。根据施工单位提供的竣工资料和竣工图，编制完成竣工图文件。项目运营需求的其他设计。设计深度必须达到现行《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的规定，以及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条例等的要求，并通过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及第三方审查机构的审核。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申请人应当具备的必要资格条件：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

3.2 设计资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2) 建筑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

(3)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建设工程类高级工程师职称或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3.4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资料必须录入“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

3.6 其他报名条件：无。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可以登录“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招投标答疑。（网址：<http://ggzy.xzsp.changzhou.gov.cn>）

5. 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 年 12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5.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一资格审查办法。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 ☐ 合理低价法 ☒ 综合评估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二。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星港路 65 号

邮 编：213023

联 系 人：王薪雪

电 话：0519-82000264

招标代理机构：东方（西安）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
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209

邮 编：710065

联 系 人：方丽娜、王滨

电 话：029-89585662 转 814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邮箱：wangxinxue@xd.cee-group.cn

电子邮箱：l@otxa.com.cn

2025 年 11 月 21 日

友情提醒：

1、投标人应当在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登记企业相关信息。具体要求详见关于使用省主体信息库的公告，（网址：<http://ggzy.xzsp.changzhou.gov.cn/tzgg/20250317/183d9a75-8863-48e2-8b3a-68153ab99a5d.html>），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2、投标人应当登录常州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V2.0”参与开标活动（网址：<http://gc.czggzy.cn/BidOpeningSJ/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到操作问题或系统故障时，请在工作时间联系软件公司，联系方式如下：新点软件吕工：0519-85588123。

3、投标人可以登录“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网址：<http://gc.czggzy.cn/TPBidder>）进行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的下载、招标控制价的下载、招投标答疑，同时应时刻关注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变更”栏目，查阅本次招投标可能存在的“重发公告、开标暂停、延期、终止”等相关信息，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4、投标人对招标公告及文件如有异议请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5、请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电子化投标文件。如遇到相关问题请及时与招标代理联系。

附件一：

资格审查办法

一、本工程由招标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采用资格后审（不见面开标）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二、本工程资审合格条件：

- （一）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 （二）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 （三）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四）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资料没有失真或者弄虚作假；
- （五）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注册专业、资格等级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六）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6）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 （7）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 （8）投标人近3年（从投标截止日期往前推算）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从投标截止日期往前推算）的。
- （七）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八）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 2.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

过5年（从投标截止日期往前推算）的。

三、由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委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实施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四、资格后审需递交的资料：

投标人的以下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到投标文件中。扫描件未上传或上传不全，资格审查按不通过处理。

（1）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三）；

（2）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四，如投标人选择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注：①“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中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采用可靠的电子签名的“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须为原件；采用手写签名的“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须为扫描件。

②使用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或内容不完整的，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二）投标人的以下资料原件（或电子证照）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录入“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并在投标文件中制作链接，资格审查资料须以投标文件中链接的已录入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的信息为准，且内容、印章完全，并在有效期内。未入库材料或未做链接将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1）企业营业执照；

（2）企业资质证书；

（3）拟派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或注册证；

注：①录入“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的所有资料必须以原件扫描或电子证照入库；②若相关证照为电子证书的，须符合发证部门的使用要求。

五、开标（包括资格后审）时间、地点：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1.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评标，“不见面”开评标时各投标人无需到开评标现场，请于开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V2.0”登录并签到。为便于不见面开评标过程中招标人、招标代理能与各投标单位及时沟通联系，各投标单位在登陆“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V2.0”签到时须填写投标单位名称、委托人姓名及联系方式，若因投标单位未签到造成招标人、招标代理无法与投标单位联系，错失评标过程答疑澄清的，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

2.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可在线观看开标及抽取系数过程也可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观看开标及抽取系数过程。

3. 登录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的“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V2.0”。为保障各投标单位投标权益,请各投标单位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提前登陆网址安装调试好计算机系统环境,确保登陆使用正常,如遇系统问题可致电:4009980000,因未能及时解密等系统问题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在解密过程中,投标人在招标人发出解密指令后二十分钟内不能成功解密,否则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其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 本项目开评标全过程在“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V2.0”操作,请各投标单位相关人员在开标过程中不要随意离开网上开标大厅,如因离开网上开标大厅错失信息造成不良后果责任自负。

备注:

1.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的下载、招标控制价的下载、招投标答疑:“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ggzy.xzsp.changzhou.gov.cn/>)

2. 本工程所有的资审资料,都必须在有效期内。

3. 本工程投标人不满3家,则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4. 本工程招标文件与招标公告不一致时以招标公告为准。

附件二：

评 标 细 则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本工程只对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实质性要求且经过评审确定为有效标书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各投标文件就技术方案、投标报价、人员、业绩、信用等进行全面评审计分。

根据省人民政府令第120号文规定由招标人组织进行清标工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2条的招标人清标程序）

一、技术方案（70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对招标项目的理解	5 分	对招标项目的背景，包括工程概况、地理位置描述清楚。对本项目背景、实施必要性、相关标准和要求、进度等的理解全面和深入。对项目需求进行分析，对项目的功能与作用理解深刻、到位。
2	建设条件分析	5 分	对项目区域自然地理、水系、地上杆线、地下管线等现状情况进行调查分析，要求进行详细调查，内容应分析清晰，图文准确。对小区雨污水管道的现状及存在问题，调查充分、分析清楚、符合实际。
4	设计方案与总平(含拆建与续建衔接)	10 分	总图结构清晰;生产、物流、检修、人员流线有效分离;重型运输路线、吊装作业面、车辆回转半径与厂区交通组织合理;场地竖向与排水组织完善;绿化与雨洪管理(海绵化)有可实施性。
5	工艺适配与生产线连续性	10 分	结合特高压变压器/电抗器生产工艺节拍与设备尺寸，厂房跨距、吊车梁、起重机、物流动线匹配;与既有厂房接口、设备基础预留/后配、二次搬运最小化;施工分期方案对生产影响最小。
6	结构与建筑专业	10 分	大跨钢结构或组合结构选型与受力明确;基础型式与地基处理方案合理;抗震、温度分缝与变形协调;围护与节点防火/防水可靠;立面与材料经济耐久、可维护。
7	机电与公用工程	10 分	给排水、消防(室内外+厂区消火栓/水池/泵房)暖通与通风除尘、动力配电与应急、通信与数据;工艺介质(水/电/气/汽/污/雨)统筹;节能与余热回收;与既有系统“短停切换”方案。
8	跨道路连廊/连桥专项	5 分	两端楼层错位/标高差的处理与结构跨越;消防车与大型车辆净空;耐火与防烟分区(含防火门/卷帘/独立排烟);抗震缝与伸缩装置;疏散与无障碍;机电跨接(电力/给排水电)与可维护性;雨雪防护与防水节点;与两端主体结构加固与变形协调;提供>2 套比选与全寿命

			周期成本(LCC)对比。
9	经济指标	5 分	估算内容齐全，计算正确，总造价能较合理的反映本工程的建设费用，对工程造价的控制措施合理有效。由评委酌情打分。
10	设计质量、进度 保证措施	5 分	满足设计工作质量要求，对进度的理解全面和深入，质量和进度保证措施可行。由评委酌情打分。
11	后续服务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后续服务进行综合评审。由评委酌情打分。

注：技术方案要求：本工程技术方案采用暗标形式，必须按下列格式编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①技术方案除图纸、图表外所用文字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黑色），图纸、图表中所有文字采用“宋体”、“常规”字（黑色），字号不限；不得有任何加粗、斜体、下划线、边框、底纹、阴影等标记。不得设置页码、页眉、页脚，段落行间距为单倍行间距。文档设置格式时注意将段落设置中“如果定义了文档网格，则自动调整右缩进”、“如果定义了文档网格，则与网格对齐”的√去掉。

②技术方案纯文本内容不得出现彩色文字与彩色图形，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相关人员姓名等能体现有关投标单位信息的提示性标记、文字、语句等。

③技术图纸和效果图可出现彩色文字与彩色图形，但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相关人员姓名等能体现有关投标单位信息的提示性标记、文字、语句等。

④整体技术标页数不超过 100 页，每超过 1 页的，设计方案总得分中扣 0.1 分，以此类推。

技术方案评分说明：

- （1）技术方案由评委独立打分，各项评审要点由评委直接打分。
- （2）技术方案总得分将所有技术标评委评分中去掉一个最高评分和一个最低评分后取平均值（若出现小数点则 通过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作为最终得分。
- （3）技术方案指投标人根据招标内容提供的设计方案等文件资料，评标专家根据评分细则各项评审要点按优、良、差三个等级评分，分别得本项的 90%-100%、80%-90%、70%-80%，由评标专家根据评分细则逐项评分，技术方案中除缺少相应内容的评审要点不得分，其它各项评审要点得分不应低于 70%。

二、拟配备的设计人员（10 分）

1、拟配备的设计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项目组人员中配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有1个得1分；以上人员不得为同一人或同一专业，如为同一人或同一专业，仅计1分，限评5人，本项最高得5分。（以有效期内的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为准，无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或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不全均不得分）。

2、除项目负责人与上述注册人员外，项目组人员中配备建设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有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以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为准，无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或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不全均不得分）。

注：①以上1、2人员不得为同一人。

②本项评分中所涉职称指由地市级及以上人社部门或其授权的单位评审的专业技术职称。如职称证书无法体现专业类别的，则需同时提供毕业证书（学历证书），以该人员的毕业证书（学历证书）上的专业为准。

③若相关证照为电子证书的，须符合发证部门的使用要求

④以上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清晰完整准确体现，无法在投标文件中清晰完整准确体现的，将不作为计分依据。

三、类似工程业绩（5分）

投标项目负责人近五年(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承担过单项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及以上的工业建筑类项目设计业绩的，有一个得2.5分，限评2个项目，本项最高得分为5分。

备注：1、时间、项目负责人、项目类别、单项建筑面积均以中标通知书或设计合同或《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备案表》或《工程勘察设计公司信息表》上载明为准。若同一项目提供多项材料且面积不一致的，以较小值为准。

2、类似业绩需提供以下业绩证明材料：①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②提供完整的设计合同原件扫描件或《工程勘察设计公司信息表》原件扫描件或经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职能部门)备案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备案表》原件扫描件，无原件扫描件或原件扫描件不全均不得分。③若上述无法体现相关指标信息，则需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视为无效业绩，不得分。

3、特别提醒：①投标项目负责人相关业绩不是投标人承担的工程项目，不得作为投标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②如投标人提供的类似工程业绩为联合体承接的，则本次投标人必须为该业绩工程的联合体牵头人，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联合体协议书，且投标人在联合协议中承担的工作内容必须符合要求。③项目负责人在本公告发布之前发生过变更的，该工程的业绩属于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应当提供经备案的项目负责人变更证明，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④以上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清晰完整准确体现，无法在投标文件中清晰完整准确体现的，将不作为计分依据。

四、企业信用（10分）

投标人近五年（投标截止日期起往前推算）获得国家建设主管部门或国家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市政类项目设计奖项的，有一个得3分；获得省级（或直辖市）建设主管部门或省级（或直辖市）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市政类项目设计奖项的，有一个得2分；获得市级建设主管部门或市级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市政类项目设计奖项的，有一个得1分；

本项限评 3 个项目，本项目最高得 10 分。

注：①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获奖文件原件扫描件或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得分。

②同一项目获多个奖项的，计最高奖项，不重复得分。

③时间以获奖文件或证书所载时间为准。如同时提供获奖文件和获奖证书，且两者时间不一致的，以其中所载的最早时间为准。

④提供的奖项应为（市政类）设计项目的奖项。

⑤以上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清晰完整准确体现，无法在投标文件中清晰完整准确体现的，将不作为计分依据。

五、价格评分（5 分）

1、初步评审：凡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实质性要求，且在招标控制价（223.16 万元）以下的投标报价均为有效投标报价，未能实质性响应上述有关招标要求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2、投标报价评审：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单位的有效投标报价，取其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若投标人为 7 家或 7 家以上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投标报价和一个最低投标报价后计算投标报价平均值）。凡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者得最高分即 5 分，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不相等者，每高于 1%扣 0.2 分，低于 1%扣 0.1 分（若不足 1%按内插法计算，扣分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直至价格部分得分扣完为止。投标人报价不到平均数的 50%的，应剔除该报价并重新计算平均数。评分计算过程中的偏离率和分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上述方法的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

六、定标办法：

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全面评审计分，总分值100分(评标总分为各项评分点得分相加，最终结果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具体得分以评标委员会最终评审结果为准)。评标总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其次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若综合评分相同，则取技术方案评分最高者靠前排序；若综合评分相同，技术方案评分也相同，则取信用部分评分最高者靠前排序；若综合评分相同，技术方案评分相同，信用部分评分也相同，则根据不见面开标系统中开标记录表顺序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中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及联合体中任何一个成员在“信用中国”网站上被公布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标委员会不得推荐其为“中标候选人”。在评标结束前，评标委员会应在“信用中国”

网站上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投标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情形的，评标委员会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取消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资格后，评标委员会应按评标排名进行依次递补。

评标细则使用说明：

评标程序：1）符合性评审（包含符合性审查、形式审查、资格审查）；2）清标；3）技术标评审（并汇总得分）；4）其他标评审；5）经济标评审；6）汇总得分；7）定标。

注意事项：

1、书面评标报告未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签章)之前，评标过程中的差错应当及时纠正。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签署完成书面评标报告)，抽取产生的各类抽签值和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除计算错误外)。

2、一旦发现中标单位存在非法转包、转让、挂靠等行为的，将依法进行处理，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工程招标公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招标公告为准。

附件三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清楚知晓并参与本项目的招投标活动，并作出承诺如下：

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

二、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相应投标资料，并在**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7.0**中录入的所有企业信息和上传的企业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准确且合法的，没有弄虚作假的情形。

三、在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任何围标串标活动，也不存在以他人名义投标的行为。

四、在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投标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

五、在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若投标人或项目负责人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自愿放弃本次投标资格。

六、正确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人权利和义务，遵纪守法，清正廉洁，不徇私枉法，服从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监管，接受社会监督。

七、以上承诺是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真实意思的表示。若有违背上述承诺，存在违法违规、弄虚作假情形的，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自愿接受招标人否决本单位的投标资格或中标结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接受相应的行政处罚、失信惩戒、扣除信用分。

本承诺书一经签订即作为中标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本单位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的行为具有法律约束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四：

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本公司符合以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的情形，现自愿作出以下承诺，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与风险。

在招投标过程中，本单位如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存在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行为的，本单位承诺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向招标人给付相关款项。未及时给付的，自愿接受如下处理，且不提出任何异议：

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并且自记录之日起至保证金兑付之日止，参与省内其他投标活动时，均以现金方式从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否则视同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承诺人（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星港路 65 号 联系人：王薪雪 电话：0519-82000264 电子邮箱：wangxinxue@xd.cee-group.cn 传真： /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东方（西安）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209 联系人：王滨 电话：029-89585662 转 814 电子邮箱：l@otxa.com.cn 传真： /
1.1.4	项目名称	西电常变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工程设计
1.1.5	建设地点	该项目位于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新闻街道运河路 130 号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
1.2.1	资金来源	国有资金。
1.2.2	出资比例	国有资金：100.00%，私有资金：0.00%，外国政府及组织投资：0.00%，境外私人投资：0.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4	工程款支付方式	详见合同。
1.3.1	招标范围	见招标公告
1.3.2	要求工期	要求工期：90 日历天（合同签订后，收到发包人提交的相关资料后 30 天内提交项目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及总平面设计；60 天内提交项目初步设计；90 天内提交项目建筑施工图设计，公用设施管路和现有厂区的连接设计） 计划开工日期：以招标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除上述总工期外，发包人还要求以下节点工期（如有）：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3.3	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 <u>设计必须满足国家相应规定要求，符合相应阶段设计深度要求，并通过相关审核。</u> 关于质量要求的详细说明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	偏离	不允许
2.1.1 (9)	构成招标文件 的其他材料	招标答疑纪要、澄清、补正和说明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 件的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28 日 17:00
2.2.3	招标文件澄清发布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2.4	招标控制价公布	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
	招标控制价质疑截止时 间	2025 年 11 月 28 日 17:00
	招标控制价澄清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招标控制价	金额: 223.16 万元, 任何超过该控制价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其中暂估价(含税金): /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材料	☒ 投标函;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设计方案; ☐ 拟分包计划表(如有);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 详见招标公告 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 ☒ 企业营业执照； ☒ 企业资质证书； ☐ 企业开户许可证； ☒ 项目负责人证书； ☒ 类似工程业绩（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一）（如有）； ☒ 详见招标公告 需提供扫描件的材料： ☐ 项目负责人养老保险缴费证明（年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内任何时间均可） ☐ 授权委托人养老保险缴费证明（年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内任何时间均可） ☒ 企业业绩、项目负责人业绩其他证明材料 ☒ 详见招标公告 需提供原件的材料： ☐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需投标单位加盖企业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电子签章不予认可）、被委托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 报名设计工程师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其他： ☐ 开标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书。 ☒ 开标前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书。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人额外提供从电子化招投标系统打印出的与投标所报电子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书/份，并按要求签字盖章，纸质投标书需胶装，以及投标文件电子光盘。
3.2.3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一、投标保证金金额(投标保函或保单担保金额): 人民币 1 万元。 二、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 方式 1. 投标报名单位基本账户电汇、网银转账;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32050162863609666666-206296 方式 2. 银行保函 ☒方式 3. 担保机构保函 ☒方式 4. 保险机构保单 ☒方式 5. 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 ☐方式 6. 政府投资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三、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 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或保单)。联合体投标的, 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或保单)由牵头人递交, 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保证金缴纳时间以专用账户实际收到时间为准,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的在途时间, 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 2. 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网银等转账方式的应由投标单位基本账户转出; 投标保函(保单)担保费应通过投标单位基本账户缴纳。 3. 采用投标保函或保单方式的,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完整填写相关信息, 并通过投标工具将电子保函数据文件(电子文件或纸质扫描件)一并上传在投标文件中。 4. 投标人未因违反“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被列入失信行为记录的, 在参与本项目时, 可选择以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由投标人自行填写, 加盖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标人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并递交。 5. 招标人使用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未递交《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或内容不完整的，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6. 未尽事宜按《关于调整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相关管理要求的通知》（常住建〔2019〕231 号）、《关于印发〈常州市工程建设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运行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常政务办〔2023〕11 号）、《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推动绿色建造完善房建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工作的通知》（常住建〔2023〕205 号）等文件要求执行。 投标保证金缴纳咨询电话：0519-85588177（市区、经开区项目）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非排名前三名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保单），在中标结果公示无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排名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保单），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日内退还；若招标人与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三十日内仍未订立书面合同的，排名第二、第三的中标候选人的保证金或投标保函可予以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含投标保证金本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注	1. 招标失败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保单）应予以退还。再次组织招标时，各投标人须按规定重新缴纳该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或提交投标保函（保单）。2. 因招标人原因引起的流标、招标变更等招标失败项目，投标保函（保单）手续费可以退还。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3.6.5	施工组织设计暗标编制要求	☐ 不采用 ☒ 采用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二
3.6.6	其他编制要求	/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17 日 09:30
4.2.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由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上传； 投标备份文件递交地点：/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评标，“不见面”开评标时各投标人无需到开评标现场，请于开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V2.0”登录并签到。本项目开评标全过程在“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V2.0”操作，请各投标单位相关人员在开标过程中不要随意离开网上开标大厅，如因离开网上开标大厅错失信息造成不良后果责任自负。
5.1.2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评标，“不见面”开评标时各投标人无需到开评标现场，请于开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V2.0”登录并签到。
5.2.1	开标程序	/
5.2.2	解密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V2.0 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 20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详见常州市工程交易网下载园地-文档汇总中“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间内完成解密等自身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再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委会由 7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评委 1 人，专家 6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评委专家系统库中随机抽取。
6.3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8.5.1	招标文件异议提出的时间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10 天
8.5.2	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	招标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合同签订：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天内应与招标人订立施工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订立合同 7 天内，应当向/办理施工合同备案。		
10.2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招标人清标程序 评标前，招标人应当组织进行下列评标准备工作，并向评标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采用电子招标投标的，应当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自动开展评标准备工作： 1.1. 根据招标文件，编制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 1.2. 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 1.3. 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 1.4. 核实投标人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和资格、经历和业绩、在建工程和信用状况等方面的情况。 招标人应当依据招标文件，采用同样的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全面的审查，但不投标文件作出评价。 招标人认为投标人的投标价有可能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工程内容，招标人可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以提请评标委员会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全面、独立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对招标人提供的上述相关信息进行复核，发现错误或者遗漏的，应当进行补正。 2. 凡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同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3) 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印章（或签字），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5) 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6) 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7) 投标人名称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8)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总价及单价），或应依法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工程超出国家规定的浮动幅度的； 9)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10)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11)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13)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4) 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15) 投标文件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 友情提示： （1）各投标人应在本单位自行编制上传投标文件，请勿参考他人的投标文件，避免雷同；请勿在其他单位或公共区域上传投标文件，避免出自同一台电脑等情况。投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过程中出现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电脑、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编制者为同一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或者出自同一电子文档等情况，均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中串通投标和弄虚作假行为认定处理办法（试行）》苏建规字（2014）2号的规定，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4. 评标委员会在线发出询标后，投标单位应在 20 分钟内（开始时间以评标委员会在线发出询标时间为准）做出答复，超过 20 分钟未答复的，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 5. 异议联系人：王薪雪；异议联系电话：0519-82000264；异议联系地址：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星港路 65 号；异议邮箱：wangxinxue@xd.cee-group.cn；招标代理联系电话：029-89585662 转 814；异议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209；异议邮箱：1@otxa.com.cn。 投诉受理部门：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处，地址：常州市龙城大道 1280 号行政中心 2 号楼 B 座 203 室，投诉联系电话：0519—85682091

二、总则

1. 总说明

1.1 项目概况（详见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本次招标项目名称和招标范围具体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本次招标采取委托招标方式。

1.3 本次招标项目设计进度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具体要求应按照本招标文件执行。

2. 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2.1 **招标人、发包人：**为本项目建设的组织实施者。

2.2 **招标代理人：**指接受招标人委托从事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活动的当事人。

2.2 **投标人：**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2.3 **设计人：**指其投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发包人签订设计合同的当事人；

2.4 **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人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澄清补充文件。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3. 投标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至少必须满足投标须知前附表所列“投标人资格要求”。

3.2 投标人必须是财务自主、独立核算、具有独立的经营权和决策权的企业法人。

3.3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的形式，招标人特别要求投标人：

3.3.1 保证其资格材料的真实性和时效性，如有变动或对招标人招标项目的实施及本次招标有影响的信息应如实申报和披露，否则作为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或隐瞒真实信息处理。

3.3.2 严禁投标人采取挂靠的形式投标，一经查出，招标人有权立即取消其投标资格和中标资格；如已签订合同，发包人有权中止其合同，并承担对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4. 现场考察及投标费用

4.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集中踏勘工程现场，各投标人应自行安排现场考察。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 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在现场考察过程中，由于投标人及其代表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招标人对投标人及其代表在现场考察过程中的行为所导致的后果不负任何责任。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考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3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参与答辩和澄清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三、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本须知第 6、7 条发出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第 I 卷 投标须知

第 II 卷 合同文件格式

第 III 卷 投标文件要求与格式

第 IV 卷 报价说明与报价表

第 V 卷 评标办法

5.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规定时间内向招标人提出，以便澄清。**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按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答疑，投标单位如有需要对招标文件要求澄清的问题，请投标人在答疑期间从“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 7.0”中提出，以便于我们作出答复，超过答疑时间我们将不予答复。

6.2 招标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前解答招标文件的疑问。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招标文件发布后，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的任何时候，确需要变更招标文件内容的，招标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答疑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并同时报当地招投标监管部门备案。招标文件的修改以答疑形式在“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发布，招标文件的答疑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

7.2 招标文件的答疑在“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公示后，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有需要进一步澄清的，应在前附表规定的截至时间前以不署名的形式在“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提出。

7.3 投标人应在截标时间前随时查看“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中有关该工程招标文件的答疑内容。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7.4 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答疑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答疑中明确。

7.5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答疑内容均以网上发布的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答疑内容相互矛盾时，若无其他特别说明一般均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8. 组成投标文件的文件

8.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III卷的要求编制。

8.2 投标文件应按第 III 卷“投标文件格式”使用江苏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文件以上传至“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为准，电子光盘作为备用标书（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时无需提供电子光盘）

8.3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格式和装订的具体要求如下：

8.3.1 投标人在编制技术标书时，应本着简明扼要、节约环保的角度出发，编制的总页数按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将可能影响评标委员会对技术标书的综合评价。

8.3.2 文字、表格编辑软件采用 Microsoft Office 软件（WORD 和 EXCEL）进度横道图采用 Microsoft Project，绘图软件采用 AutoCAD。同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格式详见第二章投标文件格式）以电子投标文件形式上传

至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

8.3.3 本工程技术方案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8.4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

8.4.1 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

8.4.2 未按本章第 8.4.1 项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9. 投标价格

投标人对本招标项目的报价必须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照招标文件第IV卷的要求编制。

10. 投标有效期

10.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起计算。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0.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在延长期内，本须知第 11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视为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11.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保证金退还至缴纳账户。

11.3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自身的名义从企业基本帐户提交，不得以个人、企业的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帐户、投标人企业的其他帐户等其他名义提交。

11.4 如有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1.4.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

11.4.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或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

容的；或者拒不提交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履约担保的。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1.4.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2.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投标文件以及电子投标文件。

12.2 投标书应使用不能擦去的书写、打印或复印形式，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委托代理人仅限一人。

12.3 投标书应在标书封面、标书内要求的位置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人公章不得由其它印章（如投标专用章等）代替。投标文件中规定了签名、加盖公章处应当签名、加盖公章，其他没有规定签名、加盖公章的地方不必签名、加盖公章，不必每页小签。

12.4 任何投标人都不得以任何方式参与同一标段的其他投标人的投标

五 投标书的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封装和标记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截止时间前无需提供书面投标文件。

14. 投标截止时间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的地点和时间上传投标文件。

14.2 招标人可以通过公布本须知第 7 款规定的答疑文件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在本投标须知中规定的在投标截止时间方面的全部权利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4.3 招标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15.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6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15.3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单位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5.4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否

则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六、开标与评标

16. 开标

16.1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开标现场异议及回复、开标唱标等交互环节。相关要求和说明如下：

（1）不见面开标时间以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显示时间为准；

（2）开标当日，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登录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操作（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地址：<http://58.216.50.99:8001/BidOpeningSJ/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3）各投标人应提前进入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 2.0 系统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进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后 20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详见常州市工程交易网下载专区）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因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5）开评标全过程中，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所有行为均视为投标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投标人对此承担一切后果。

（6）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一切后果。

17. 评标

17.1 评标委员会

17.1.1 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专家组成，负责本项目的评标工作。如遇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需回避，评标委员会应在应急预案专家名单中产生补齐。

17.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17.2 评标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7.3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V卷“评标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18.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加盖企业公章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2 书面答复须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印鉴，签字或盖印鉴的书面答复将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18.3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4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投标单位对招标单位和评标组织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

取消其中标资格。

19. 投标文件响应性的确定

19.1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

19.2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合同条件和规范相符，无显著差异和保留。所谓显著差异或保留是指对设计的范围、质量及运用产生实质性影响；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及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且纠正这种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9.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0.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20.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V卷“评标方法”对本须知第19条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与比较。

20.2 评标将按照“评标办法”规定进行综合分析评价。

七、定标与合同签订

21. 推荐中标候选人

21.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投标价从低至高排名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21.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上述同样的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选择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1.3 中标候选人由评标委员会推举，经招标人确认后予以公示，公示结束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2. 中标通知书

22.1 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人凭本中标通知书向建

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22.2 中标通知书一般包括合同范围、合同总价、合同方式、项目负责人、合同期限以及其他重要内容。中标通知书将成为今后签订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在中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了履约担保后，招标人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人。对于任何投标人，招标人对评标情况不作任何解释。

23. 合同签订

23.1 招标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3.2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23.1 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3.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24. 投标方案的权属

24.1 投标人应保证提交的全部文件不会侵犯其他任何人的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投标人应保证，如果投标文件使用他人的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投标人已获得了权利人的授权。投标人应进一步保证，招标人使用其咨询成果不会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并应当使招标人免于因被指控侵犯上述权利产生的任何责任，若招标人使用其咨询成果被指控侵犯上述权利，投标人应赔偿招标人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和损失。

24.2 投标人中标后参与本项目研究的资料、成果等知识产权归招标人，有关的信息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24.3 中标人应积极配合提供相关资料和成果。中标人有责任对涉及项目的重要信息进行保密，中标人如因为项目的开展需要向第三方提供资料，必须提前得到招标人批准。

八、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5.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期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26.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九、纪律和监督

27. 对招标人（含招标代理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含招标代理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8.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9.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七章“评标办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0. 对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1.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十、其他

32. 未中标设计补偿费

本次招标不向未中标的投标单位支付设计补偿费。

十一、附件

按招标文件附件。

西电常变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工程设计 设计任务书

一、项目信息

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工程设计

二、项目内容

项目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及总平面图设计、项目初步设计、建筑施工图设计，公用设施管路和现有厂区的连接设计。预算为 223.16 万元。

三、设计内容及技术要求

1. 项目需求

项目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及总平面图设计、项目初步设计、建筑施工图设计，户外工程、公用设施管路和现有厂区的连接设计。

2. 项目地点

该项目位于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厂区南临京杭大运河，北邻常州东智变压器有限公司，东面为龙江中路和外环高架，西面为常州市正和电磁线有限公司和航天岳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厂区南侧有运河路经过，交通运输十分便利。西电常变占地面积约 29 万 m²，东西最宽约 600m，南北最长约 620m。现拥有 4 万 m²特高压变压器生产厂房、1.8 万 m²超高压变压器生产厂房、1.6 万 m²变压器油箱制造厂房等，厂区内总建筑面积约 11.5 万 m²。

3. 项目内容

拆除西电常变原厂区特高压变压器电抗器总装配厂房南侧的两座钣焊车间和露天钢材库，将特高压变压器电抗器厂房向南续建，形成一条完整的特高压变压器电抗器生产线。同时在续建厂房南侧贴建辅助用房，新增建筑面积约 2.44 万 m²。贴建辅助用房与现有办公楼的连接设计。主要设计包含以下内容：

（1）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及总平面图设计：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包括新建建筑的平、立、剖，鸟瞰图、单体透视图、各专业设计说明及当地规划部门对设计方案报建的其他要求。

（2）项目初步设计：包含项目初步设计、项目概算及相关图纸。

（3）项目施工图：

新建厂房的建筑设计专业图纸（打桩图、基础图等）；结构专业图纸（钢结构加工图等）；给排水专业图纸（消防用水、给排水、设备循环水图等）；配电专业图纸（建筑配电、供电、设备配电图）；暖通专业图纸（通风设计图和空调系统图等）；水、电、气、汽、污水、雨水、道路、绿化、监控、数据通讯等公用系统的布置；连接施工图；设备订货后提供设备安装的基础图纸。

根据施工单位提供的竣工资料和竣工图，编制完成竣工图文件。

项目运营需求的其他设计。

设计深度必须达到现行《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的规定，以及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条例等的要求，并通过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及第三方审查机构的审核。

四、保密要求

（一）投标单位承诺对取得的保密信息采取必要及有效的措施，确保其安全。包括但不限于：

1. 将含有保密信息的资料只提供给因履行职务而必须了解该保密信息的雇员；
2. 将所有包含保密信息资料存放在一个安全的、保险的地方；
3. 任何保存含有保密信息文件的电脑设备均可以有效的防范任何未经授权的直接或间接通过网络进行的入侵或使用；

（二）投标单位确认获取委托人提供的保密信息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双方在“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投标。未经委托人事先书面授权，投标单位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任何其他之目的。如因履行本合作项目需向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投标单位应及时通知委托人，如委托人同意披露，则应由委托人与该第三方签订保密协议并由委托人向该第三方予以披露；

（三）投标单位承诺，投标单位及投标单位雇员对履行义务而知晓的委托人所有保密信息应严格保守秘密，绝不将保密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四）若投标单位发生分立或与第三方合并等企业变更情况，投标单位应保证委托人的保密信息不会在投标单位分立或合并期间被任何第三方获得；

（五）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投标单位不得将委托人的保密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如果投标单位被政府部门、法院或其他有权部门要求向不特定的第三方

披露保密信息，投标单位应立即通知委托人，以便委托人能以保密为由抗辩或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在委托人处理期间，投标单位不得向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

（六）投标单位不得以损害委托人利益的方式使用保密信息；

（七）如投标单位违反保密义务，应立即停止侵害，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扩散，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

（八）若投标单位未履行保密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委托人有权要求投标单位进行赔偿（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的直接及间接损失、可能发生的诉讼、律师服务等相关费用）；

（十）本项目所涉及的保密信息的保密期限自该保密信息被委托人公开成为公开信息为止。

五、项目服务周期

资料提交周期为：

合同签订后，收到发包人提交的相关资料后 30 天提交项目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及总平面图设计；60 天提交项目初步设计；90 天提交项目建筑施工图设计，公用设施管路和现有厂区的连接设计。

十、投标文件要求

1. 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最少包含：总平与竖向、交通组织；新建厂房及辅楼平/立/剖；鸟瞰与单体透视；专业说明；跨路连廊/连桥专项（至少 2 套比选、净空/消防/结构/机电/节点详图、LCC 对比、施工分期与交通导改）；与既有厂区接口改造与短停切换方案；

2. 投标文件须对大跨度结构选型、工艺物流组织、连桥净空与消防策略、机电跨接与信息化、施工分期与不停产保障、图审与报建路径进行描述。

十一、

其它要求及资料详见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第Ⅲ卷 合同文件格式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_____

工 程 地 点: _____

合 同 编 号: _____

(由设计人填写)

设计证书等级: _____

委 托 人: _____

设 计 人: _____

签 订 日 期 :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委托人：_____

设计人：_____

委托人根据实际情况委托设计人承担西电常变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
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工作，工程地点为江苏省常州市运河路 130 号，经双方协
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
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备案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委托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最新的国家标准，
包含但不限于：

《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 50222；

《工业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 50019；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GB 50055；

《用电安全导则》GB/T 13869；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

第三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

3.1 项目名称：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

3.2 项目规模：西电常变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用地约 40 亩，
拟扩建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厂房，并贴建辅楼及相应的公用配套设施。

3.3 设计内容

1) 完成项目总平面布置图及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2) 完成项目初步设计及项目概算。

3) 完成项目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车间及贴建辅楼的单体施工图设计，辅楼与现有办公楼的连接设计；

4) 完成项目涉及厂区公用系统等其他设计。

3.4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8959.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5746.7 万元。

第四条 委托人在设计人开始设计前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4.1 委托人提供的可研报告资料，方案设计要求、厂房工艺设计要求、项目有关公用条件等资料。

4.2 审批通过的地勘报告。

设计人收到发包人提交的资料后，应当认真核对，如发现遗漏、错误或不足时，应当在三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补正。补正后设计人签字认可生效。否则，视为发包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

第五条 设计人应向委托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5.1 设计人收到发包人提交的相关资料后，三十日内设计人提供发包人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报建审批所需的所有设计文件；六十日内提供项目初步设计；九十日内交付项目建筑施工图设计，公用设施管路和现有厂区的连接设计。

5.2 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如确实发现委托人提供的要求存在缺陷或存在不合理之处，有义务提出建议。设计人有义务配合发包人进行图纸审查工作，直至该工作结束。

设计人免费提供发包人设计文件成果 10 套。

5.3 交付地点为 江苏省常州市运河路 130 号，如第四条中发包人应提交给设计人的资料、文件时间不能保证，则交付日期顺延。

第六条 合同费用

本合同咨询费为人民币 ¥ _____元（大写：_____）。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 _____元（大写：_____）。

税率为____%，税额为人民币 ¥ _____元（大写：_____）。

第七条 支付方式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款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
定金	10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
第一次付款	20		报建完成之日起30日内
第二次付款	10		初步设计通过甲方审核后30日内
第三次付款	30		单体施工图设计完成、审查通过后30日内
第四次付款	20		项目所需全部设计图提供之日起30日内
第五次付款	10		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后30日内
合计	100		

发包人支付的定金在合同履行后抵作合同价款。

设计人应于合同价款到期支付前 5 个工作日内提供符合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委托人在收到发票确认无误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价款。

第八条 双方责任

8.1 委托人责任

8.1.1 委托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委托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委托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30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委托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与委托人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8.1.2 委托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委托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

8.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委托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委托人已付的预付款；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委托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按该阶段设计费支付。

8.1.4 委托人必须按合同规定支付预付款，收到预付款作为合同生效及设计人设计开工的标志。

8.1.5 委托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委托人。委托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委托人均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8.1.6 委托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

8.2 设计人责任

8.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委托人的设计任务书及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委托人交付设计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8.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土建部分主体结构 50 年，每五年维护一次。

8.2.3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如对委托人产生损失的，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委托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最高不超过已付设计费总额。

8.2.4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8.2.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委托人已支付的款项。

8.2.6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政府的审批相关的会议，并承担审批相关会议的专家费用。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负责向委托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8.2.7 若因设计人方案造成对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受法律保护权利的侵犯，所引起的一切索赔和诉讼由设计人承担，并负责支付一切损害赔偿费、诉讼费等费用。由此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设计人还应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8.2.8 设计人进行现场作业时，应做好自身人员及财物的安全防护，非应委托人原因造成设计人人员及财物损失的，由设计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若因设计人原因给委托人或其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由设计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九条 项目联系人及职责

本合同履约期间，委托人授权___为项目联系人，身份证号为___，电话为___，设计人授权___为项目联系人，身份证号为___，电话为___。

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9.1 负责双方有关文件协议的起草。

9.2 负责有关技术资料的交流与管理。

9.3 负责双方与本项目有关事宜的联系与协调。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一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条 项目知识产权

10.1 合同价款未支付完毕前，产生的中间及最终成果的知识产权归设计人所有，未经设计方书面同意，除用于委托人按方案开展的项目建设外，委托人不得进行复制、散发、传播等侵权行为。

10.2 若因设计人违约，造成项目执行中断，则设计人已提交成果所有权归委托人所有，且设计人还需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0.3 委托人完全支付了本合同全部价款后，本成果的所有权归委托人所有，设计人不得再进行任何方式的使用或交由其他第三方使用，否则视为设计人侵权，设计人应向甲方承担咨询费用总额 30%的违约金且还需赔偿因侵权给委托人造成的其他损失。

第十一条 保密责任

11.1 设计人承诺对取得的保密信息采取必要及有效的措施，确保其安全。包括但不限于：

- 1) 将含有保密信息的资料只提供给因履行职务而必须了解该保密信息的雇员；
- 2) 将所有包含保密信息资料存放在一个安全的、保险的地方；
- 3) 任何保存含有保密信息文件的电脑设备均可以有效的防范任何未经授权

的直接或间接通过网络进行的入侵或使用；

11.2 设计人确认获取委托人提供的保密信息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双方在“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服务中的合作。未经委托人事先书面授权，设计人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任何其他之目的。如因履行本合作项目需向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设计人应及时通知委托人，如委托人同意披露，则应由委托人与该第三方签订保密协议并由委托人向该第三方予以披露；

11.3 设计人承诺，设计人及设计人雇员对履行义务而知晓的委托人所有保密信息应严格保守秘密，绝不将保密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11.4 若设计人发生分立或与第三方合并等企业变更情况，设计人应保证委托人的保密信息不会在设计人分立或合并期间被任何第三方获得；

11.5 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将委托人的保密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如果设计人被政府部门、法院或其他有权部门要求向不特定的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设计人应立即通知委托人，以便委托人能以保密为由抗辩或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在委托人处理期间，设计人不得向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

11.6 设计人不得以损害委托人利益的方式使用保密信息；

11.7 如设计人违反保密义务，应立即停止侵害，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扩散，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

11.8 若设计人未履行保密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委托人有权要求设计人进行赔偿（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的直接及间接损失、可能发生的诉讼、律师服务等相关费用），如设计人的违反约定的行为致使双方合作项目无法继续履行，委托人有权解除合作项目；

11.9 双方合作项目中涉及使用保密信息的事项完成后，设计人应将含有保密信息的资料归还委托人，归还的资料包括原件及复制件。设计人不应留存任何含有委托人保密信息的资料，但为了合作项目的后续工作，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设计人可在委托人同意的范围及期限内继续持有该保密资料；

11.10 本项目所涉及的保密信息的保密期限自该保密信息被委托人公开成为公开信息为止。

11.11 发生泄密事件后，责任方应采取一切可能措施挽回损失，将泄密损失和影响降到最低。

11.13 保密责任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等）。合同一方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向另一方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如不可抗力条件持续超过三十天，双方均可向对方发出通知书，协商一致后终止本合同。

14.2 本合同的期满或终止均不应损害或影响合同中任何一方应有的权利和义务。

14.3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项目竣工验收为止，设计人保证其设计在工程的使用寿命内，符合合同要求及国家相关规范规定。

14.4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委托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的调研、设备的加工厂家的选择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委托人承担。

14.5 委托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设备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员参加。

14.6 委托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4.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8份，委托人4份，设计人4份。

14.8 本合同生效后，必要时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及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

14.9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本合同除根据合同

约定提前终止外，其有效期应持续至双方的合同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时为止。项目因委托人原因终止或暂停超过六个月，设计人保留协商额外服务费用的权利。

14.10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电子邮件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11 其它约定事项，本工程设计方案和施工图交付委托人后，设计人仍应提供以下服务：

- 1) 积极配合委托人工作，进行施工图答疑。
- 2) 对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图会审、交底。
- 3) 积极参加委托人组织的隐蔽工程验收、中间验收和竣工验收等各项验收和专家论证。

14.12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盖章页，无正文)

委托人名称：

设计人名称：

(盖章)

(盖章)

合同签约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住 所：

住 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第Ⅲ卷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要求

1、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1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超出招标文件要求由投标人自行加入的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

1.2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实事求是，根据本单位及本工程实际情况合理配置主要人员。

1.3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格式需符合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电子文件。

2、投标文件的内容

2.1 投标函：格式见本卷第二章

2.2 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格式见本卷第二章

2.3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卷第二章

2.4 企业一般情况表：格式见本卷第二章

2.5 项目主要管理与技术人员汇总表：格式见本卷第二章

2.6 项目主要管理与技术人员简历表：格式见本卷第二章（随表附件可缩印合页）

2.7 最近五年内工程设计经验：格式见本卷第二章

2.8 投标报价表：格式见第Ⅳ卷第二章

第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西电常变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工程设计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文件扉页格式

西电常变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工程设计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被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项目名称：西电常变特高压变压器及电抗器三期建设项目工程设计

致：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1、经分析研究了贵方提供上述设计招标文件，我方愿以报价_____元(大写：_____)为本工程的设计服务费，承担并完成上述设计任务。

2、我方项目设计负责人为_____。

3、我方同意在规定的标书递交截止时间起 90 天内遵守本投标承诺。在该期限期满之前，本投标书对我方始终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4、贵方对我方的技术方案拥有所有权，使用其技术方案不应视为侵权行为。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贵方规定的期限完成本工程的设计工作。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服从贵方的管理。

7、在正式签订设计合同之前，本投标书连同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应成为约束贵、我双方的合同文件。

8、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可能接受其他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贵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授 权 委 托 书

本授权书声明：（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本单位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注：如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附此授权委托书。

企业一般情况表

1	企业名称：	
2	注册地址：	
3	企业在本工程当地的代表处地址：	
4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职务： 职称：
5	技术负责人姓名：	职务： 职称：
6	联系人：	联系电话：
7	传 真：	电子邮箱：
8	主营范围：	
9	企业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项目主要管理与技术人员汇总表

[illegible]

项目主要管理与技术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现任职务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从事设计 工作年限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工作单位						
专业技术证 书及证书号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相关专业 经历与工作 经验						

注：随表附相关证明材料。

最近五年工程设计经验

起讫时间	项目概况	业主单位	完成情况	合同额	备注

随表附相关证明材料。

第IV卷 报价说明与报价表

第一章 报价说明

- 1、投标人的报价必须以招标文件为依据，结合企业自身状况自行报价。
- 2、**投标报价总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总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3、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以中标人的投标报价签订合同，除符合招标人规定的变更条件外，不得变更合同总价。
- 4、投标报价均为含税报价。
- 5、投标人应先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以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及任何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因素，并在报价中予以考虑。任何因忽视或误解现场情况而导致的成本增加或补勘或设计工期延长的申请将不获发包人（招标人）批准。
- 6、根据合同规定，由设计人支付的所有规费和税金，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报价之内，中标后，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 7、投标书与报价表中的报价为投标人的最终报价，招标人不接受降价函、按比例优惠等其它任何形式的报价。
- 8、招标人向中标人实际支付的设计费，应依法接受国家审计机关的审计。
- 9、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第二章 投标报价表格式

投标报价表（一）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人民币)； (小写)_____ (人民币)。
项目负责人	
设计服务期	
中标质量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V卷 评标办法

第一章 前 言

1.1 本项目引入竞争机制,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选择设计单位,为保证招标“公开、公平、公正”,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工程建设特点,制定本评标细则,实行评标的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

1.2 本评标办法仅适用本次设计招标。

第二章 评标机构

2.1 评标委员会由“技术商务专家组”组成。评标委员会的专家人员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管理条例、并结合本工程的特点抽取。

第三章 评标原则、依据、纪律

3.1 评标原则

- (1)竞争择优;
- (2)公正、公平、客观、准确、科学合理;
- (3)社会信誉高、价格合理、管理标准化。
- (4)反对不正当竞争。

3.2 评标依据

评标工作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招标文件是投标单位编制投标文件的基础和评标的依据。主要资料 and 文件包括:

- (1)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答疑文件)、评标办法;
- (2)投标文件及澄清问题书面资料;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3 评标纪律

- (1)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委组成名单和与评标有关的任何情况;
- (2)不得参加影响公正评标的任何活动。

第四章 评标办法

详见招标公告。